



# GLOBAL TECH (HOLDINGS) LIMITED

## 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

### 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耀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附註 4	676,356	1,315,279
銷售成本		<u>(738,652)</u>	<u>(1,264,707)</u>
毛（損）／利		(62,296)	50,572
其他收益		2,873	8,694
其他收入		411	1,77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收益		-	31,165
銷售及分銷支出		(21,135)	(32,121)
行政支出		(85,725)	(107,652)
其他經營支出		<u>(1,975)</u>	<u>(184)</u>
經營虧損	6	(167,847)	(47,750)
融資成本	7	<u>(3,585)</u>	<u>(1,886)</u>
除稅前虧損		(171,432)	(49,636)
稅項	8	<u>12</u>	<u>165</u>
本年度虧損		<u>(171,420)</u>	<u>(49,471)</u>
股息	9	-	-
公司股權持有人每股應佔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港幣(0.033)元	港幣(0.009)元

\* 僅供識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2,000	12,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83	4,311
無形資產		29,381	36,34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301	12,301
		<b>57,665</b>	64,953
<b>流動資產</b>			
存貨		3,668	100,370
應收貿易賬款	11	44,967	152,0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055	33,986
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5,761	3,116
已抵押銀行定期存款		106,360	75,204
現金及銀行結餘		8,217	81,721
		<b>178,028</b>	446,492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2	7,652	83,60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502	49,891
應付稅項		52,535	52,535
銀行借貸－有抵押		61,863	62,667
融資租賃債務－一年內到期		-	42
		<b>144,552</b>	248,743
<b>流動資產淨額</b>		<b>33,476</b>	197,749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91,141</b>	262,702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504	534
<b>資產淨額</b>		<b>90,637</b>	262,168
<b>權益</b>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51,659	51,659
儲備		38,978	210,509
<b>總權益</b>		<b>90,637</b>	262,168

##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即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之統稱）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告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

編製綜合財務報告時使用歷史成本作為計算基準，並就以公平價值列賬之某些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重估金額作出修訂。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告，須運用某些關鍵會計估計。同時，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作出判斷。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之財務報告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所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 詮釋第 10 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 詮釋第 11 號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就以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已分別追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披露要求。於上一年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呈列之若干資料已被移除，並於本年度內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要求而首次呈列相關比較資料。

###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財務報告之呈報：資本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告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 — 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經營分部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2 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3 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4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 界定受益資產之上限、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影響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5 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6 號	外國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sup>6</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除外

<sup>2</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3 號（經修訂）可能影響購置日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之業務合併及其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經修訂）會影響因不導致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擁有之權益於變動時失去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有關變動將列作股權交易。

管理層現正就該等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現有準則之影響作出評估。

#### 4.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電訊產品貿易；(ii)提供電訊產品之維修服務；及(iii)金融資產投資。

營業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重列)
銷售貨品	690,724	1,306,391
提供電訊產品之維修服務	8,384	4,125
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虧損)／收益淨額 <sup>#</sup>	<u>(22,752)</u>	<u>4,763</u>
	<u>676,356</u>	<u>1,315,279</u>

<sup>#</sup> 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虧損)／收益淨額指出售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約港幣 16,738,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57,723,000 元)減銷售成本，而銷售成本分別包括(i)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成本約港幣 18,730,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53,001,000 元)及(ii)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減少約港幣 20,760,000 元(二零零七年：增加港幣 41,000 元)。

附註：

於過往年度之財務報告中，本集團將出售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獨立呈報為「營業額」，將金融資產成本之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呈報為「銷售成本」，並將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及來自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收益呈報為「投資收入淨額」。

本年內，本集團將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及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按淨額基準重列為「營業額」，並單一將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以獨立行列披露。

改變呈報方式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虧損並無影響。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釐定業務分部為主要申報形式，而地區分部為次要申報形式。

### 業務分部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i)電訊產品貿易；(ii)提供電訊產品之維修服務；及(iii)金融資產投資。

有關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如下：

	電訊產品貿易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提供 電訊產品 之維修服務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投資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綜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690,724	8,384	(22,752)	676,356
分部業績	(123,020)	(2,889)	(6,816)	(132,725)
未分配支出				(35,122)
融資成本				(3,585)
除稅前虧損				(171,432)
稅項				12
年度虧損				(171,420)

## 5. 分部資料 (續)

	電訊產品貿易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提供 電訊產品 之維修服務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投資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綜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營業額	1,306,391	4,125	4,763	1,315,279
分部業績	(47,374)	(4,384)	33,672	(18,086)
未分配支出				(29,664)
融資成本				(1,886)
除稅前虧損				(49,636)
稅項				165
年度虧損				(49,471)

### 地區分部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超過 99% 的營業額、總資產及資本性支出來自及位於香港及澳門。因此，並無呈列各年度之地區分部業績。

## 6. 經營虧損

支出（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行政支出及其他經營支出）已（計入）／扣除下列項目：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已售貿易存貨成本	695,391	1,194,441
僱員福利支出	45,267	52,458
退休福利成本	418	1,875
折舊		
- 擁有資產	1,890	2,105
- 租賃資產	35	35
無形資產攤銷	6,960	2,039
核數師酬金	1,652	1,6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70	92
確認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705	92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回）／撥備	(4,413)	1,713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	14,505	16,344

## 7.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利息	3	9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有抵押銀行借貸利息支出	<u>3,582</u>	<u>1,877</u>
	<u>3,585</u>	<u>1,886</u>

## 8. 稅項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b>即期稅項：</b>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	-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	-	(165)
海外稅項：		
本年度	<u>18</u>	-
	18	(165)
<b>遞延稅項：</b>		
稅率變動	<u>(30)</u>	-
本集團應佔稅項	<u>(12)</u>	<u>(165)</u>

##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 1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每股應佔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 171,420,000 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49,471,000 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 5,165,973,933 股（二零零七年：5,165,973,933 股）計算。

由於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對年內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每股攤薄虧損。



## 11. 應收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即期	1,634	195,749
逾期一至三個月	2,517	75,990
逾期三個月以上但十二個月以內	151,759	217
逾期十二個月以上	10,966	1,343
	<b>166,876</b>	273,299
減：應收貿易賬款之確認減值虧損	<b>(121,909)</b>	(121,204)
	<b>44,967</b>	152,095

## 12. 應付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即期至一個月以內	1,554	78,287
逾期一至三個月	794	5,321
逾期三個月以上	5,304	-
	<b>7,652</b>	83,608

## 13.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在有關收購 Calaview Assets Limited 及中華體育營製（「已收購公司」）之買賣協議之條款中，本集團須於任何一家已收購公司在任何認可證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後向賣方支付約港幣 35,000,000 元。截至財務報告批准當日，本集團並無計劃為任何已收購公司上市，而中華體育營製已展開其法定清盤程序。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財務撮要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港幣 6.764 億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13.153 億元），較去年下跌約 49%。營業額下跌主要由於電訊產品貿易減少，加上公平價值下降，以及金融資產在損益賬的公平價值錄得虧損。集團業績表現反映全球經濟萎縮對消費者信心及整體營商環境帶來的影響。

低檔次與高檔次的手機於二零零八年繼續出現兩極化。換機市場已被配備大型輕觸式屏幕、高效拍攝、快速上網及全球定位系統等先進功能的智能電話所壟斷。中價手機銷售緩滯，顯示消費者緊貼市場資訊，並已高度掌握先進科技，對手機的要求再不止於內置音樂播放器及照相機層面。傳統手機型號因此錄得銷售倒退。

此外，主要經濟體系陷入嚴重萎縮，因此電訊產品貿易於年內的銷售額進一步收縮，減少 47% 至約港幣 6.907 億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13.064 億元）。

由於金融資產投資分部錄得約港幣 680 萬元之虧損，業務虧損因而加深。由於清售陳舊及滯銷型號手機在年度內錄得虧損，毛虧損因此達約港幣 6,230 萬元（二零零七年：毛利港幣 5,050 萬元）。

年度內，本集團之經營虧損由去年約港幣 4,780 萬元增加至約港幣 1.678 億元。本集團錄得年度虧損約港幣 1.714 億元，去年則為約港幣 4,950 萬元。虧損擴大主要由於手機銷售數量減少，以及將不再流行的滯銷型號手機清銷所致。於期內，產品的銷售價不斷下調，以及本地過份依賴電訊商提供補貼優惠而維持手機銷售的不健康情況，均令金融危機及全球信貸緊縮所帶來的挑戰更形惡化。

### 香港市場

環顧世界各地，3G 功能成為了購買手機的關鍵考慮，配備先進功能的智能手機更是主流趨勢。至於換機市場，近期一個行業調查顯示，計劃換機的消費者中九成表示會購買智能手機。這情況與幾年前有所差異，現在的顧客更關注手機的功能。市面上可供選擇的手機多不勝數，顧客在購買時可細心挑選，詳盡比較。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Synovate 的報告，香港手機用家是區內最追上潮流的一群。電訊管理局最新數據顯示，香港的手機用戶數目已逾 1,100 萬，相當於滲透率達 160.8%，比率已遠超過美國、英國、日本及韓國。過去數年用戶人口及手機銷售所出現的大幅增長，預計難以持續。

3G/3.5G 手機服務的香港用戶比率，由二零零五年的 8%，迅速攀升至二零零八年的 21% 以上，較英國、瑞典及新加坡等大部分先進國家為高。二零零八年五月，期待已久的中國電訊業重組終於出台，六家電訊商合併為三個流動服務公司。有關重組過程於今年底或二零零九年初完成時，政府將發出 3G 牌照。現時香港已裝設了更完善的 3G 營運系統，手機用戶的喜好難以避免將會被內地的發展方向所支配。

電訊管理局的統計亦顯示，香港的手機服務收費最低。比較不同的服務套餐的收費，香港的收費最低廉，因此成為普及表現最佳的市場。同時，由於網絡商之間的激烈競爭，因此繼續提供大幅補貼，吸引用戶換機，刺激高端、多功能手機的需求。蘋果公司的 iPhone 正是其中的典型例子，它在香港推出時火熱大賣是成功範例。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取得 iPhone 的獨家分銷權，最近透露 iPhone 的銷售超過公司的預期，並直接刺激了用戶數目的增加。

雖然 3G 與智能手機的潮流在某程度上刺激了手機的銷售，波及全球經濟及金融危機卻對市場做成嚴重打擊。信心疲弱，令消費意欲萎縮。根據 AC 尼爾森在九月及十月進行的調查，香港的消費者信心已降至歷史新低，並已跌出全球十大樂觀城市的名單。香港經濟與全球的需求有密切的聯繫，難以獨善其身。金融海嘯雖然源於西方國家，但直接衝擊本地，消費者目前對投資市場和工作前景持緊張的觀望態度，視以儲蓄為首要。但 AC 尼爾森亦表示，雖然本地的消費情緒愈趨審慎，消費者亦並非完全停止消費，而是尋求更大的優惠。據市場情報機構的分析，在消閒、零售及娛樂範疇仍有一定商機，但地產及奢侈品市場則為重災區。

香港中文大學經濟系在十月下旬進行的另一個消費者信心調查亦得到類似結果。調查發現香港的消費者信心已跌至二零零三年 SARS 時期的水平，顯示消費者對經濟前景極度缺乏信心。該信心指數亦顯示消費者的悲觀情緒將對本地需求造成負面影響。

總結以上兩項調查，明年並無迅速復甦的跡象，加上出口表現疲弱，本地經濟極有可能進入衰退期。

內地旅客人數大幅下降，亦令香港的零售業雪上加霜。雖然香港仍然是內地旅客首選的旅遊目的地，最近黃金周的內地訪港旅行團仍減少了兩成。同時，現在內地遊客來港除了購物亦會觀光，過去的瘋狂購物已變成較為理性的消費模式。

美國經濟現正陷入衰退，過去數十年所築起的信貸與資產泡沫，全球現在才開始逐步解決。從樂觀方面看，各國政府已聯手進行拯救行動，部分經濟學家預期經濟環境最終會有所好轉。無論如何，本地流動電訊行業預計將持續面對前所未有的挑戰。集團在波動的市場和萎縮的經濟環境下，主要目標是透過成本控制及業務重整，保留實力。有關集團的發展策略，將於策略前瞻章節進一步討論。

## 資金流動、財務及營運資金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總額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減少至約港幣 5,770 萬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6,500 萬元），主要由於無形資產攤銷。

由於銷售模式轉變，加上年度內將滯銷的存貨清銷，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存貨減少至約港幣 370 萬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1.004 億元）。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由於監控程序改善，加上營業額下降，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淨額由去年約港幣 1.521 億元，大幅減少至今年約港幣 4,500 萬元。

本集團繼續採取措施，優化現金管理。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之價值約為港幣 580 萬元（二零零七年：310 萬元）。

本集團於年底的現金儲備約為港幣 1.146 億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1.569 億元），其中約港幣 1.064 億萬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7,520 萬元）已用作銀行融資之抵押。流動比率約為 1.23（二零零七年：1.79），而速動資產比率則約為 1.21（二零零七年：1.39）。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主要包括銀行借貸，約為港幣 6,190 萬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6,270 萬元）。銀行借貸額度是以港幣約 1.064 億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7,520 萬元）之定期存款及賬面值約港幣 1,200 萬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1,200 萬元）之投資物業為抵押。以總借貸相對總資產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 26.2%（二零零七年：12.3%）。

面對目前的金融風暴，本集團將一如以往承諾實行謹慎的現金管理政策。

## 外匯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主要以港元、新台幣及美元進行交易，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屬此三種貨幣。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在匯兌及息口波動方面並無受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概無採用任何外幣合同、掉期貨幣或其他財務衍生工具。

## 策略前瞻

已發展市場的情況是，智能手機成爲商務及個人必備的隨身用品，並成爲手機市場中增長最快的類別。

由於智能手機需求殷切，預載的作業系統成爲手機行業的另一熱門課題，其中兼容與升級能力，是智能手機型號成功的兩大關鍵因素。甚至傳統品牌亦開始與作業系統供應商洽商，將於二零零九年以先端作業系統爲基礎推出手機，配合現有手機平台，創造新的用家體驗。各個手機品牌，不論大小新舊，均全力以赴，爭取在智能手機市場分一杯羹。生產商正重新調撥資源研發智能手機，並推出大型廣告宣傳活動。

從智能手機熱潮席捲全球的現象得知，現今消費者已變得十分成熟，他們只願意爲頂級型號付出高昂價錢。同時，於此艱難時期消費者將趨向極爲謹慎及尋求切實優惠。割價策略成爲吸引消費者換機的唯一途徑。各手機製造商力求維持銷售增長，新一輪的全球減價戰於未來數季度勢將難免。鑑於受到前所未見的環球金融危機及嚴重經濟下滑之影響，加上市民對現有職位普遍缺乏安全感及前景不明朗，消費能力無可避免轉弱。根據市場分析，手機市場於二零零九年將面臨更巨大衝擊，尤其在需求減慢的成熟市場。同時，曾享有雙位數增長升幅的發展中市場，其增長亦預期大幅下跌至 2%。根據行業預測，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前難以出現經濟復甦跡象。

手機延遲推出及消費者購買能力降低，均削弱了銷售，故此市場分析對行業盈利紛紛作出黯淡預測。市況將繼續轉差，爲經營環境加添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面對目前風險，集團必努力不懈及更爲審慎，檢視本身業務組合以順應行業發展及市場動向，以及能否持續帶來貢獻，及提供回報能力。由於顧客喜好已由傳統手機轉向時尚及多功能的智能手機，加上考慮到產品價格競爭越趨激烈，集團已決定物色新的供應商，務求在機種、級數、功能以及價格水平各方面，爲顧客提供更多元化選擇。另一方面，鑑於在舊有經營模式下，過去數年集團持續錄得虧損；爲保障集團利益，管理層現正與主要供應商洽商，檢討現時的經營模式。

面對困難重重的前景，並顧及到過去數年集團的業績表現，管理層正與集團的主要供應商洽商，目標乃制訂新的可行業務合作模式。此舉或會大幅減少電訊產品貿易之銷售，但卻能降低庫存水平，更重要的目的，是為集團帶來利潤。雖然後果仍未明確，甚至會有不利影響，但管理層相信，若要適應市場的趨勢，並改善未來的財政狀況，此乃必須之過程。在經營環境明朗前，管理層將繼續致力優化集團業務組合。

##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 50 名員工（二零零七年：98 名）。僱員成本（包括薪金及花紅）總額約為港幣 4,570 萬元（二零零七年：港幣 5,430 萬元）。

本集團堅守具競爭力之薪酬政策，旨在激勵及挽留現有僱員，並吸引人才。

薪酬主要包括薪金、企業醫療保險及以表現為基準之酌情花紅。本集團為僱員提供退休金計劃亦屬員工福利之一。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年度之整段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 1. 守則條文 A.2.1 條

守則條文 A.2.1 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現時由同一人士出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以此方式所運作之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平衡。董事會成員為本公司帶來豐富經驗及素質，而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間之人數亦取得平衡。鑑於董事會之成員組合，董事會相信可確保董事會與管理層之權力平衡不受影響。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將可令本集團之領導更強健及穩定，而以此方式運作可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計劃更具效益及效率。

## 2. 守則條文 A.4.2 條

守則條文 A.4.2 條訂明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16 條，所有董事（行政總裁除外）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一次。董事會認為，穩定及延續性為成功執行業務計劃之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行政總裁可持續履行其職務對本集團有利，因此，董事會認為行政總裁目前應獲豁免受到此安排之規限。

##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施懿庭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施懿庭先生及宋義強先生，一名為非執行董事高偉倫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Andrew David ROSS 先生、Geoffrey William FAWCETT 先生及 Charles Robert LAWSON 先生。